

腥风血雨话宫廷

死于非命的王子们

主编：韶华 亚方

吴梦起 著

群众出版社



腥风血雨话宫廷

死于非命的王子们

主编：韶华 亚方

吴梦起 著



(京)新登字 093 号

技术设计:祝燕君

腥风血雨话宫廷 死于非命的王子们

韶华 亚方 主编 吴梦起 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本 14.5 印张 302 千字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14-1260-X/I·448 定价:13.80 元

印数:0001—5000 册

编者的话

由著名作家韶华同志和编审亚方同志主编的《腥风血雨话宫廷》一书,分四卷讲述了中国历史上死于非命的皇帝、皇妃、王子、大臣的故事。每卷记有二、三十个故事,都是选取宫廷斗争中史料翔实,具有典型意义的事件加以创作,具有很强的真实性和可读性。

这套书力求面对广大读者,具有雅俗共赏的艺术特点,且故事脉络比较清晰,使读者在审美享受的同时,不知不觉已将从西周武王到清末溥仪年间 3045 年的历史,知了又知,或

许还会引发读者从更新的角度对历史产生思考。关于此书的创作动机及过程，留华同志在《序》中作了言简意明的介绍，并附有他亲自制作的“死于非命的历代帝王比例表”，窥此匠心，正如留华同志的《序》中所言：希望这套书能对广大读者了解中国历史，起到由斑见豹的作用。

由于此书所涉及的历史人物、地名较为繁杂，有的字至今已不常用，虽尽力核查，并择要作注，但由于水平所限，难免有疏漏或欠当之处，敬请读者予以谅解。

关于《腥风血雨话宫廷》(代序)

韶 华

我不是一个历史知识很丰富的人,从来也没有想过要当历史学家。1989年夏天,暑气逼人,写小说不成,我想从历史上寻找一些东西,便自上古到清末,系统地读了些史书。使我吃惊的是,在位帝王不得善终者竟然那么多!我便有意识地做了个“死于非命的历代帝王比例表”。统计表分四栏:

一、纪元:自公元××年至××年,

二、在位帝王:×朝自××帝至××帝,共×代在位帝,亡于×朝;

三、该朝在位帝王平均享年(生卒年月不详者未计);

四、非正常死亡帝王数及其在该朝帝王中所占的比例。

这几项统计,头两项前人做过,属于普及知识范畴,但后两项,就我所接触的史书,尚未见过。最后我列了一个总表,数字所表明的结果,就很令人吃惊了(因为夏商史料不全、不准,我是从西周开始统计的);

从公元前1134年到公元1911年,共3045年;

从西周武王到清朝溥仪,共84代王朝,882个在位帝;

在位帝平均享年41.7岁;

在 882 个在位帝王中,有 288 个不得善终(被杀死,缢死,饿死,毒死),占在位帝王 32.6%。

也就是说,100 个在位的帝王中,有 30 多个不得善终。其中有 4 个王朝百分之百的帝王被杀,有 25 个王朝 50% 以上帝王被杀。帝王的平均寿命四十来岁,可以说是短命的。在被杀帝王中,有 18 个未成年帝王,占被杀帝王的 7.4%,那更是短命鬼了。帝王是权力的最高象征,掌握着举国的生杀大权,这么多在位帝王被杀,就不能不令人想一想有关权力的一些问题了。

令人深思的还有:这些被杀帝王中,按我们习惯认识的常理,应该是被农民起义军所杀。可是统计表明,他们基本上都是在宫廷政变的夺权斗争中,互相残杀而死的,找来找去,找到了一个崇祯皇帝,是在李自成杀进北京时,上吊自杀的。所以,我在“总表”的“附记”中说了一句:“被农民起义军杀死的极少,其比例小到可以忽略不计的程度。”这又为我们认识历史提供了一个思路。

总表还有一个附表,即把在位 30 年,活到 50 岁以上的皇帝,也列了一个表。按我掌握的资料,在历史上可以说寥若晨星。一共不到 30 个。我列了 20 个,并在一条小注中做了说明:从此表可以看出:凡是开国的,治国的,对人民实行“仁政”,重视文化的朝代,延续的时间比较长,帝王平均享年多,被杀的少;凡是继位的,反复争权夺位的,荒淫无道的,压迫人民特别残酷的帝王,统治时间都比较短,被杀的帝王比例大,帝王大多是短命鬼。这似乎是一种规律性。

这个“死于非命的历代帝王比例表”,我没想到发表,只是作为自己认识历史,思索权位的一个资料,有时也和二三友

好,作为谈话的题目。过了一年多,又和一位文学界朋友谈及此表。他建议我编一种套书。我本来有许多小说要写,可是,我觉得此事很有意义,自己也有兴趣,即组织几位又是史学家又是作家的朋友(即闫德荣、吴梦起、郎享伯、孙宝镛同志,后来又加进周刚、白沙、孔军同志),着手编写,又过了一年多,书编成了,就是这四卷。

编写之前,我和这几位同志曾经商量的几个问题:

第一是读者对象问题。此书是作为史料写,还是作为文学作品写?我们认为,对象应该是最广大的普通读者,让他们通过此书了解历史和思索历史;不是为史学家提供资料——他们掌握有比我们还多的资料。要特别注重可读性、知识性和趣味性,力争达到雅俗共赏。

第二是文学性和历史真实的关系问题。第一要符合历史真实,但必须有文学性,有可读性。我们遵循的原则是:大事不虚,小事不拘。即大事,主要人物和主要事件要符合历史真实;小事,即情节和细节可以运用文学描写手段。或者叫做“以史为骨,以文为肉”。这是用文学手段写作历史题材作品的共同规律。

第三是选材问题,即多和少的关系问题。列朝列代的宫廷斗争,留下多少惊心动魄的故事!我们只能选择具有典型性和有特色的故事来写。如果悉数收录,那是百八十卷也写不尽的。

第四是篇幅问题,即大和小的关系问题。每个帝王,每段历史上的这类故事,都可以写成一部中篇、长篇小说,或者多集电视连续剧,如果尽情地这么写开了去,这不是本书所能做到的。所以,我们规定每个入选的事故,写五千至一万字。每

卷三四十个故事，约 25 万到 30 万字。

第五是求全和不全的关系问题。在三千年历史八十四代王朝中，280 多个帝王被杀，数不清的王子、后妃、重臣被害，而我们只选择几十个故事，显然不足以囊括历史。为补缺遗，我们在每卷后面列了一个附表，或可从中约略窥见全貌。

第六是书名问题。大家为这四卷套书商量了一个总书名为：

《腥风血雨话宫廷》，四卷分别为：

第一卷《死于非命的帝王们》，主要写历代帝王为夺取江山、为巩固自己的权力，杀来杀去的故事，特别是内部宫廷政变中的自相残杀，是极其残酷的。本书第一卷的附表中，有 18 个未成年皇帝被杀，有的只当了一天帝，就送了小命，可见内部的夺权斗争是多么激烈！

第二卷《死于非命的王子们》。权力这个东西是极其敏感的，历代王朝都是如此。平常矛盾还隐蔽着，每当要立太子时，即权力的转移时刻，矛盾便激化起来。要保这个太子登基和要推那个太子继位的各个派系，互相间便争得不可开交，大多以阴谋或血刃相见。因为他们权力的“运行机制”是世袭，是皇帝指定“接班人”，立长立庶，有老规矩，但各种因素，又不能尽行老规矩，或是由于实际威胁，或是由于猜忌多疑，于是便父子，子弑父，兄杀弟，弟杀兄，宫廷便笼罩在刀光血影之中。要说明的是：皇帝们的王子太多，不可胜记，其中被杀者数目不准，也无法像对在位帝王一样列出比例，后面的附表，只能由斑见豹。

第三卷《死于非命的后妃们》。我国古代女人本来是不参政的，但后妃们一旦置身于权力的漩涡中，和立太子、当太后

联系起来，也就卷入了权力斗争，有的成了牺牲品，有的“比男人更凶残”，如吕后就是。也是因为皇帝们的后妃太多，被杀者难以列表，更算不出比例（如果算出来一定是个很可怕的数字！）但我们还是列了个“历代后妃非正常死亡情况表”。

第四卷《死于非命的重臣们》。俗话说“伴君如伴虎”，稍不小心，皇帝老儿就要你脑袋的。况且不少重臣为了自己的利益，也参预了夺权斗争，被杀头、赐死的难以胜记。冤假错案不少，作恶多端该死者也不少。这一卷主要写他们的故事。

编就这四卷书，掩卷深思：权力这个东西像张魔椅，都想坐上去；坐上去为了保住它，什么道德、良心、父子之情、夫妻之义，全化烟化灰了，其残忍程度有时比对异国敌人都凶。还觉得可悲的是：这些帝王们自己也读史的，殷鉴不远，但那魔椅总是驱使他们去重复这历史，这里有什么不可抗拒的规律吗？

电视连续剧《唐明皇》——这个曾经造成“开元盛世”的李隆基也曾杀了自己的三个儿子，废了几个皇后，杀人者被杀者都没有好结果，悲哉！

这套书先是四位作家写作，后来又增加了三位。文章的风格基本上是统一的。但也不免有些差别。我想，在一套书中，不求统一风格也好，若总是一个调子，会引起读者的“审美疲劳”。换换口味，可能更有兴味。

我是怀着浓厚兴趣提议编这套书的，和几位作家一起做了“总设计”，由我和亚方同志任主编，鲍光满同志参与了大量资料核查工作。

在我制作第一卷那份附表的时候，曾经请教作家、清史研究家凌力同志和本书的另几位作者，为我做了校订，在这里表示感谢。



关于《腥风血雨话宫廷》(代序)	韶华(1)
郑庄公计杀共叔段	(1)
汉高祖儿女们的悲剧	(17)
“七国之乱”的前因后果	(39)
卫太子的冤案及其他	(66)
刘荆兄弟迷信惹祸	(88)
孙仲谋的儿孙们	(106)

乱糟糟的“八王之乱”	(125)
石勒和石虎的后代	(159)
成汉皇子自相攻杀	(179)
兄弟阋墙招致败亡	(191)
刘宋皇子开杀戒	(203)
萧宏父子的皇帝梦	(222)
大杀六亲的隋炀帝	(232)
玄武门的“刀光箭影”	(266)
唐太宗诸子争东宫	(289)
对子女心狠手辣的武则天	(310)
两个想作“武则天第二”的公主	(336)
唐明皇虎毒“食”子	(367)

非要当皇帝不可的朱高煦 (386)

建庶幽死,福王宠杀 (400)

康熙帝群子争夺宝座 (416)

附:历代被害王子简表 (435)

郑 庄 公 计 杀 共 叔 段

著名的古文选集《古文观止》选的头一篇文章，题目叫《郑伯克段于鄢》，讲的是郑伯和他的弟弟共叔段争夺郑国国君的故事。原文载于《左传》。现在就拿这个故事来作为这部书的开篇。

—

郑伯就是春秋时期的郑庄公。他是郑武公的长子。郑武公娶了申国国君的女儿。申国国君姓姜，女儿作了武公的夫人便叫“武姜”。

武姜生庄公的时候，很不顺利，用今天的话说就是难产。胎儿不是头先下，而是脚在前面。那时又没有剖腹产，产妇只好硬

捱。姜氏疼得几次死而复苏。好不容易孩子才生下来，是个粗壮的小男孩，啼声洪亮。养个健康的胖娃娃，妈妈本来应该喜欢。可姜氏因为这儿子差点要了她的命，心生厌恶，很不待见，便给他起了名字叫“寤生”。

“寤”(wù 悟)字有个解释是睡醒。所以有的书如《东周列国志》说庄公是姜氏在睡梦中生出的，姜氏吓了一跳，因此才叫他寤生，这是不确的，如果分娩真的那么顺利，姜氏也就不会厌恶这个儿子了。

姜氏喜欢的是她的第二个儿子，名字叫段。既然母亲对第二个儿子有了偏爱，那就处处向着段，逼寤生让着弟弟。所以在宫中，这两个小王子就有了明争暗斗。

寤生为人深沉，他表面上依着母亲，对弟弟的欺侮逆来顺受。这也就养成了段的嚣张心理，处处要占哥哥的上风。

在儿子还小时，郑武公没立太子。姜氏就经常在武公跟前嘀咕，说段怎样聪明伶俐，说段怎样文武全才。反过来就说大儿子是如何木讷无能，劝武公立段为太子。武公说：

“自周公订《周礼》以来，规定国君要以嫡长子来继承。寤生既是长子，理应为太子。”

“你是国君，还不是你说了算吗？”

“那也不行，因为大臣们会反对。再说，立段为太子，怎么处置寤生呢？不是会出乱子吗！”

武公见姜氏还不时絮叨，就毅然宣布，册立寤生为太子（按：古代天子皇帝的继承人称太子，诸侯的继承人称世子。郑国不过是个诸侯国，但《史记》是以太子称呼寤生的，本文便依这个称呼来记述）。却把段公封到一个叫共的小城。以后人们便把段叫作共叔段（古时以长为“伯”，以次为“叔”）了。

姜氏对这种封法很不满意。可是武公已经决定并且宣布了，她也没有办法。不料就在当年，武公病死了，太子寤生继承了国君的位子。这就是郑庄公。

姜氏见她喜爱的小儿子只得到一个小小的封邑，就去对庄公说：

“你继承了国君的位子，享地几百里，全国都是你的。可是你弟弟只封到共邑那样一个小城，你能忍心吗？”

“母亲说怎么办好？”

“我看，你就把制邑封给他吧！”

制邑在郑国南疆，北临黄河，地势险要，是古代军事重镇。庄公一想，这制邑可不能分给弟弟，如果他凭借险要，来争夺君位，可不好对付。便编了一套话对母亲说：

“制邑这个地方太险，父亲临去世的时候嘱咐过，这个地方不许分封。因此，孩儿不敢从命。其他的地方，就全听母亲吩咐。”

“那就把京分给他！”姜氏没好气地说。

庄公低着头考虑。姜氏不耐烦了，她说：

“既然京也舍不得，那就算了，你把他赶到别国去，让他自己谋个差使糊口吧！”

庄公考虑的是，京邑也是个大城，离制邑不远，本来也不想答应。但刚才既然说“听母亲吩咐”，也就不好再改口，又一想，让他去京邑也好，让他闹去吧，等闹到份儿上，那时再说。

古人曾把战争中和政治上使用的计策，收集起来称作“三十六计”，其中有一计叫“欲擒故纵”，意思是要想擒住对方，就先对他放纵，这样作一是麻痹他，让他放松警惕；二是让对方受到鼓舞，可能提前发作，事实上也就是引他上钩。庄公想，母

亲这样纵容段，早晚是个祸害，那就让他猖狂吧！只有让他闹大发了，才好有借口收拾他。于是庄公答应了母亲的请求，改封共叔段于京邑。

第二天升殿，庄公向大臣们宣布封段于京邑的决定。大夫祭仲谏阻说：

“这不好吧！古话说，‘天无二日，民无二君’，京邑比国都新郑还要大些，地广民众，主公把共叔封到那里，岂不是国有二君了吗？”

“可是，”庄公作出无可奈何的样子说，“母亲这样决定，我也没办法呀！就那么办吧！”

祭仲还想说什么。庄公挥挥手，阻住他说下去，接着宣共叔段上殿，宣布对他的新的任命。

那共叔段自从父亲封他共邑之后，十分不满，便赖在国都不走。此时听说哥哥把他从小小的共城，迁封到比国都还要大的京邑，自是喜出望外。但他骄纵惯了，一向不把哥哥放在眼里，所以此时心里虽然高兴，外表却不露出，只是绷着脸大咧咧地向哥哥谢恩。但到后宫来见母亲时，已是忍不住满面笑容了。他对姜氏说：

“有好消息告诉母亲，寤生封我到京邑了。”

姜氏撇撇嘴说：

“封你个京邑，就值得那么高兴吗？你可知道，寤生为什么要将你改封？”

“为什么？”

“还不是为娘替你力争！”

共叔段搂着母亲的脖子撒娇说：

“如此说来要多谢母亲喽！等孩儿到了京邑，安置好了之